

傷寒懸解卷十

昌邑黃元御坤載著

太陰經全篇十六章

太陰藏病

太陰以濕土王令。故太陰脾藏不病則已。病則是濕土之所以剋水者。以其燥也。濕則反被水侮。少陰寒水之氣傳之於土。是以其藏有寒濕者。太陰之主氣寒者。少陰之客氣也。而太陰之病寒濕者。總因陽明之虛脾爲濕土。胃爲燥土。陽明之陽盛。則濕爲燥奪而化熱。太陰之陰盛。則燥

傷寒懸解卷十

昌邑黃元御坤載著

太陰經全篇十六章

太陰藏病

太陰以濕土王令。故太陰脾藏不病則已。病則是濕土之所以剋水者。以其燥也。濕則反被水侮。少陰寒水之氣傳之於土。是以其藏有寒濕者。太陰之主氣寒者。少陰之客氣也。而太陰之病寒濕者。總因陽明之虛脾爲濕土。胃爲燥土。陽明之陽盛。則濕爲燥奪而化熱。太陰之陰盛。則燥

爲濕奪而生寒。而陰陽虛實之權，在乎中氣中氣旺則脾家實。太陰從化於陽明。中氣衰則胃氣逆。陽明從化於太陰。陽明下篇諸證皆陽明入太陰之病也。未入太陰。陰氣外侵。猶俟漸奪。故太陰之病象頗多。半寓於陽明之內。已入太陰。陰邪內傳。勢不久駐。故太陰之病條甚少。全見於少厥之中。蓋脾陽虧虛則水侮而木賊。少厥之陰邪勃起而內應。於是未去太陰已傳少厥。自此少厥告急。而太陰之病。俱附於少厥之篇矣。大凡少厥之死病。皆由脾陽之頽敗。少厥之生證。悉因脾陽之來復。太陰一藏。是存亡生

死之關。仲景四逆之垂法。大黃芍藥之示戒。不可不詳思而熟味也。

太陰經提綱一 太陰一

太陰濕土氣本上行。素問脾氣散精上歸於肺。是藏氣之上行也。足之三陰自足走胸。是經氣之上行也。病則濕盛氣滯。陷而不升。脾陷則胃逆而不降矣。蓋燥爲陽而濕爲陰。陽本於天而親上。陰本乎地而親下。故陽明燥土病則氣逆。太陰濕土病則氣陷。自然之性也。太陰提綱腹滿而吐食不下者。太陰之累及陽明而氣逆也。自利益甚時腹

痛者太陰之傷於厥陰而氣陷也。脾陷而不升。胃逆而不降。病見於上下。而根在乎中宮。以中宮樞軸之不運也。若下之樞軸敗折。陷者益陷。而逆者益逆。逆之至。則胸下結。鞶而不止於腹滿陷之極。不過於自利之益甚。無以加矣。故但言其逆而不言其陷。非省文也。無庸言也。

太陰之爲病。腹滿而吐。食不下。自利益甚。時腹自痛。若下之必胸下結鞶。

太陰脾之經也。脾主升清。胃主降濁。清升濁降。腹中冲和。是以不滿。脾病則清陽不升。脾病累胃。胃病則濁陰不降。

中氣凝滯。故腹滿也。吐者。胃氣之上逆。逆而不納。故食不下也。利者。脾氣之下陷。清陽不升。寒生於下。水穀不消。故自利益甚也。濕寒鬱塞。木氣不舒。侵剋脾土。故時腹自痛也。若下之。土愈敗而胃愈逆。甲木壅磅。不得下行。痞鬱胃口。故胸下結鞭。卽病發於陰。而反下之。因作痞也。程氏曰。太陰濕土。其藏有寒。則病自是寒。豈有傳經爲熱之理。使陽入陰。能化陰爲陽。則火入水。亦能變水爲火。必無之事也。吐利痛滿。純是陰邪用事。下之陰邪入於陽位。究與結胸之邪。高下稍異。彼因陽從上陷而阻畱。此緣陰從下

逆而不歸。寒熱大別。三陰篇皆言藏病非經病也。經病而不入於藏。傷寒不過六日。中風不過七日。無不汗解之理。三陰經病總統於太陽。一經四日。太陰未可曰太陰之爲病。亦不必痛滿吐利。藏寒而用四逆。五日少陰未可曰少陰之爲病。亦不必厥冷吐利。水盛而用真武。六日厥陰未可曰厥陰之爲病。亦不必厥冷吐利。風動而用烏梅。不拘其何經。其在六日之內者。悉宜麻桂發表無異法也。至於自經而入藏。然後太陰有痛滿吐利之證。而用四逆。少陰有厥冷吐利之證。而用真武。厥陰有厥冷吐利之證。而

用烏梅。以其一藏之爲病如此。用藥不得不如此也。而桂枝麻黃之法不可用矣。昔人傳經爲熱。直中爲寒之說。固屬庸妄之胡談。程氏乃以藏病爲經病。且謂傷寒不傳經。亦悖謬不通義。詳少陽傳經中。

太陰經病桂枝證一

太陰二

太陰病脈浮者可發汗。宜桂枝湯。

方在太陽五
此太陰經病

太陰病已傳脾藏。宜見腹滿吐利。腹滿不食。諸證若不見諸證。而脈浮者。是藏病未成。而但見經病也。宜桂枝發汗。

太陰藏病四逆證二

太陰三

病發熱頭痛脈反沉不差身體疼痛當溫其裏宜四逆湯。發熱頭痛是太陽表證脈應見浮乃脈反沉是已入太陰之藏若脈遲不差雖身體疼痛表證未解然當先溫其裏宜四逆湯。甘草培其土乾薑溫其中附子溫其下也。

四逆湯

七十六

甘草

二兩
炙

乾薑

兩
半

附子

一枚生去皮
臍破八片

右三味㕮咀以水三升煮取一升二合去滓溫再服強人可大附子一枚乾薑三兩

下利清穀證三 太陰四

下利清穀不可攻表。汗出必脹滿。

脈沉已當溫裏。不可發表。若見下利清穀之證。則藏病益顯。不可攻表。汗出亡陽。必生脹滿。

四逆桂枝證四

太陰五

下利腹脹滿。身體疼痛者。先溫其裏乃攻其表。溫裏宜四逆湯。攻表宜桂枝湯。方在太陽五

下利而腹又脹滿。是太陰藏痛。腹滿自利之證。俱見矣。而其身體疼痛者。又有太陽經病。是當先溫其裏乃攻其表。溫裏宜四逆湯。以驅寒。攻表宜桂枝湯。以驅風。裏溫則發。



汗不慮其亡陽矣。此與太陽傷寒醫下之續得下利清穀，章法同。

四逆證五 太陰六

自利不渴者屬太陰以其藏有寒故也。當溫之宜服四逆輩。三陽之利津亡裏燥多見渴證。自利而不渴者此屬太陰以其藏有寒故也是當溫之宜四逆輩也。

黃連證六 太陰七

傷寒胸中有熱胃中有邪氣腹中痛欲嘔吐者黃連湯主之。傷寒胸中有熱而胃中有肝膽之邪氣肝邪克脾腹中疼。

痛。膽邪克胃。欲作嘔吐者。是土氣濕寒而木氣鬱遏也。黃連湯。黃連半夏。清上熱而止嘔吐。參甘薑棗。溫中寒而止疼痛。桂枝疏木而通經也。

黃連湯

七十七

黃連三兩半夏半升洗人參二兩甘草二兩炙大棗十二枚乾薑三兩桂枝三兩

夜二服

桂枝芍藥證七 太陰入

本太陽病醫反下之。因而腹滿時痛者屬太陰也。桂枝芍藥湯主之。

本太陽表證醫不解表而反下之。脾敗肝鬱。因而腹滿時痛者。此屬太陰也。桂枝加芍藥湯。桂枝解太陽之表邪。芍藥清乙木之風燥也。

桂枝芍藥湯

七十八

桂枝三兩
甘草二兩
大棗十二枚
生薑三兩
芍藥六兩

於桂枝湯方更加芍藥三兩。隨前六兩餘依桂枝湯法。

桂枝大黃證八
太陰九

大實痛者。桂枝加大黃湯主之。

滿痛而加大實。非瀉不可。桂枝加大黃湯倍芍藥以清木燥。加大黃以泄土鬱。

桂枝加大黃湯

七十九

桂枝
三兩
甘草
二兩
炙
大棗
十二枚
生薑
二兩
芍藥
六兩
大黃
一兩

右六味以水七升煮取二升去滓溫服一升日三服

芍藥大黃證九

太陰十

太陰爲病脈弱其人續自便利設當行大黃芍藥者宜減之以其胃氣弱易動故也。

太陰爲病其脈軟弱其人當續自便利設腹滿時痛以至大實當行大黃芍藥者宜稍減之以其人太陰旣病胃氣必弱易於傷動故也。

暴煩下利證十太陰十一

傷寒脈浮而緩手足自溫者繫在太陰太陰身當發黃若小便自利者不能發黃至七八日雖暴煩下利曰十餘行必自止以脾家實腐穢當去故也。

傷寒浮緩之脈而見手足自溫浮爲太陽緩爲陽明太陰脾胃同主四肢中焦陽旺四肢自溫其爲陽明太陰無以

辨也。且以繫在太陰。太陰濕土。表病濕鬱。身當發黃。若小便自利者。濕氣下泄。又不能發黃。何以別之。必驗之。夫陽明則大便自鞚。太陰則大便自利。俟至續自便利。則繫在太陰確矣。然手足溫而小便利。則脾家未衰。至七八日。雖暴煩下利。日十餘行。必當自止。以此之自利。乃脾家之實腐穢。當去之故。非益甚之自利也。此與陽明至七八日。大便鞚。彼此互文。提下發黃諸章之綱。

茵陳蒿證十一 太陰十二

傷寒七八日。身黃如橘子色。小便不利。腹微滿者。茵陳蒿湯。

傷寒
主之。

傷寒七八日。表寒鬱其裏濕而生內熱。濕熱瘀蒸。身土發黃如橘子色。小便不利。腹微滿者。以土濕木鬱。疏泄不行。則小便不利。木鬱克土。脾氣脹塞。則腹裏微急。脾被肝刑。土色外見。則皮膚薰黃。緣木主五色。八土化黃故也。茵陳蒿湯。茵陳利水而除濕。梔子大黃泄熱而蕩瘀也。

茵陳蒿湯

八十

茵陳蒿

六兩

梔子

十四兩

枝劈

大黃

三兩

去皮

右三味以水一斗先煮茵陳減六升。內二味煮取三升去